

## 受政府新条例影响下 陈智琦要求财政部介入 助闽 IBFC 业者解决当前困境

(本报纳闽2日讯) 纳闽信托公司协会主席拿督陈智琦太平绅士今日要求财政部介入受政府实施新条例影响的纳闽国际商业及金融中心业者所面对的困境。

拿督陈智琦太平绅士是配合2020年元旦日接受的一项专访时发表上述谈话。他表示担忧，如果这项课题被忽略，国际商业及金融中心业者可能受有关政府实施新条例的影响而选择转到提供较低征税率之金融中心，如18%税率的新加坡及16.5%的香港。

拿督陈智琦说：“我们于本月24日在致予财政部长林冠英的一封函件中明确指出，根据2018年纳闽国际商业及金融中心市场报告，在纳闽的6031家活跃岸外公司中的4007家是进行贸易活动及提供服务活动(TASPA)与投资控股活动(IHA)。这形成在纳闽经营的66.5%活跃岸外公司并不包括在法规内。”

在2018年11月2月公布的2019年国家财政预算案建议修正1990年纳闽商业活动税(LBATA)，以便促销纳闽作为一个国际商业及金融中心的竞争力，同时确保符合国际同意征税指南，有关新条例并于2019年1月1日强制性实行。这项改变包括21个项目的商业及公司实质需求，而未被列入者将不被视为纳闽岸外公司，并自动按现行税率24%征税。

他说：在这种情况下，提供服务活动(TASPA)与投资控股活动(IHA)已不包括在新法规内，而他们的盈利将根据内陆税务局按1967年所得税法令征税24%。因此，我们要向财政部长提出上诉及重新考虑将他们列入新法规规定下的商业项目内。



拿督陈智琦太平绅士

他说：纳闽信托公司协会也对其50名会员的其中20家提供服务活动(TASPA)与投资控股活动(IHA)公司在2018年净盈利展开一项调查，显示所取得净盈利数字34亿3千1百98万8千3百87美元(US\$3,431,988,387)或144亿1千4百35万1千2百25令吉(RM14,414,351,225)。如果将他们列入新法规及征收3%税率，将获得4亿3千2百43万5百37令吉的税收，如果加上一家公司聘请2名全职职员，总共高达8千人，而执照公司在2018年仅赚取7亿4千1百万美元的总盈利。

拿督陈智琦表示：将提供服务活动(TASPA)与投资控股活动(IHA)不仅将增加超过43亿或在1990年纳闽商业活动税(LBATA)下的更多税收，以及来自职员及公司的24%，还有产业租金收入为纳闽带来乘数经济带效应。如果有关公司选择转移阵地，政府将无法征收以上税收，也不会为纳闽国际商业及金融中心带来良好形象。

他强调：只要政府重新考虑将他们列入新法规，肯定提升我们的实际国内生产总值，纳闽岛的就业，汇率，国际收支及对我们金融系统的信心。(20)